

## 肆、防疫措施 (Measures of control)

### 一、預防方法

- (一)欲赴疾病流行地區的民眾，請提高警覺並注意個人衛生及手部清潔，同時儘量減少至醫院及其他人群聚集或空氣不流通的地方活動，避免與有呼吸道症狀之病患密切接觸。此外應避免前往當地農場、接觸駱駝、食用駱駝等動物生肉或生飲動物奶，以降低受感染可能性。老年人或具糖尿病、慢性肺病、腎衰竭及免疫不全等慢性病族群，更應謹慎做好適當防護措施。
- (二)自疾病流行地區入境的民眾，若出現發燒或有急性呼吸道症狀，應主動通報港埠檢疫人員，並配合接受檢疫及後送就醫作業，進行採檢與醫學評估；返國 14 天內，若出現呼吸道症狀或有發燒症狀，則應佩戴一般外科口罩儘速就醫治療，並主動告知醫護人員旅遊史。
- (三)養成「手部衛生及咳嗽禮節」的好習慣：
- 1.咳嗽、打噴嚏時，請用衛生紙遮住口鼻(若來不及，請以衣袖代替)，然後將紙丟進垃圾桶。
  - 2.請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衛生。
  - 3.有呼吸道症狀期間，請戴上口罩，並儘可能與別人距離保持 1~2 公尺以上。

### 二、消毒

- (一)負責清潔人員或處理廢棄物人員應被告知有額外的防護措施，並依建議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。
- (二)清潔病人經常接觸的表面(如：床頭櫃、床旁桌、床欄、及其他病室內的家具等)應每日使用清潔劑或 1:100 的稀釋漂白水(500ppm)

清潔。清潔浴室或馬桶表面應每日使用清潔劑或 1:10 的稀釋漂白水(5000ppm)清潔。

- (三)執行清消工作時，應先以清潔劑或肥皂和清水移除髒污與有機物質，再使用濕抹布及合適的消毒劑執行有效的環境清消。若血液或有機物質小於 10ml，應以低濃度(500ppm)漂白水覆蓋去汙；血液或有機物質若大於 10ml 以上，以高濃度(5000ppm)漂白水覆蓋去汙，再以清潔劑或肥皂和清水移除，接續使用濕抹布及合適消毒劑進行環境清消。
- (四)請參閱「[醫療\(事\)機構及門/急診因應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之感染管制措施指引](#)」(附件四)，以及「[緊急醫療救護服務人員載運病人防護措施指引](#)」(附件十一)。

### 三、遺體處理

- (一)在運送過程中應使用屍袋，且工作人員應配戴全套的個人防護裝備。
- (二)屍袋外面如有污物，應以稀釋的漂白水抹拭。
- (三)在醫院太平間，可以打開屍袋瞻仰遺容。
- (四)可以清洗屍體和進行入殮準備，但工作人員必須穿戴個人防護裝備（包括長袖的隔離衣和手套），並於使用後丟棄；同時可採取適當的面部防護，以防受到噴濺。
- (五)太平間的工作人員和禮儀師必須被告知有生物危害風險。
- (六)不建議對屍體進行防腐處理，因為血液中可能存在病毒。
- (七)如果需要進行驗屍，應採用較安全的技術(例如，避免使用動力工具)，並配戴全套的個人防護裝備，必要時須在高安全性的驗屍房進行驗屍。
- (八)遺體應於 24 小時內入殮火化。

(九)有關個人防護裝備配戴建議詳見「醫療(事)機構因應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之感染管制措施指引」(附件四)。